

臺南市永康區公所 函

地址：710050臺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655號

承辦人：邱梅香

電話：06-2010308分機217

傳真：06-2327879

電子信箱：mh7chiou@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永康區大灣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

發文字號：所人事字第11400035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增進同仁影片剪輯與行銷能力，本所擬辦理「員工協助方案-手機影片製作研習」，敬邀貴機關學校派員參訓，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 二、本項研習相關事項如下：
 - (一)主辦機關：臺南市永康區公所；合辦機關：臺南市東區區公所、臺南市新化區公所與臺南市永康地政事務所。
 - (二)研習課程與時間：
 - 1、手機影片製作研習-軟體安裝與實作練習，114年2月27日(星期四)下午14時至17時(下午13時50分開始報到)。
 - 2、手機影片製作研習-作品反饋與進階美編技巧，114年3月7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2時10分(上午8時50分開始報到)。
 - (三)研習地點：本所2樓簡報室(臺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655號)。
 - (四)講座:黃嘉偉老師(黃嘉偉美學工作室創辦人)。



